

從經史八股到政藝策論： 清末癸卯、甲辰科會試論析*

李林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引言

清光緒二十九年(1903)，歲次癸卯。是年清廷補行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¹因京師貢院毀於拳禍，遂借闈河南。各省公車甘冒風雪，趨之若鶩。翌年甲辰(1904)，再開會試(因慈禧太后七旬萬壽特開恩科)，仍借汴闈。1905年廢止科舉，癸卯、甲辰兩科會試，遂成此行之千餘年選官制度之絕響。

科舉廢除，「成功之階梯」²斷裂，對清末民初政治、文化、社會影響甚鉅，引起諸多關注與討論，但對廢科前這兩場別開生面的會試，則鮮有綜合考述。³所謂別開

* 拙文承業師葉漢明教授指導，亦蒙三位匿名審稿人惠賜修改意見，筆者在此並申謝悃。惟文章之外漏疏誤，概由筆者負責。

¹ 清制，逢子、卯、午、酉年舉行鄉試，次年即丑、辰、未、戌年行會試。光緒二十六年(1900)庚子例當行正科鄉試，但該年逢光緒帝三旬萬壽，詔以庚子科為恩科鄉試，辛丑科為恩科會試。然庚子年因拳禍各省停鄉試，遂於二十八年(1902)壬寅補行庚子辛丑恩正並科鄉試，次年癸卯補行辛丑壬寅恩正並科會試。參趙爾巽等：《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卷一百八〈選舉三〉，頁3147；江慶柏：《清朝進士題名錄》(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頁1323。

² Ping-ti Ho,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Aspects of Social Mobility, 1368–1911*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2).

³ 以筆者目前所見，前人論著涉及癸卯、甲辰兩科會試改制相關議題者，有范沛灘：〈清末癸卯甲辰科會試述論〉，《歷史檔案》1993年第3期，頁105–10；章清：〈「策問」與科舉體制下對「西學」的接引——以《中外策問大觀》為中心〉，《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58期(2007年12月)，頁53–103；劉龍心：〈從科舉到學堂——策論與晚清的知識轉型(1901–1905)〉，《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58期(2007年12月)，頁105–39；Benjamin A. Elman, *A Cultural History of Civil Examination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0)。其中，范文算是唯一一篇以這兩科

[下轉頁176]

生面者，首先在考試形式上，兩科會試均廢八股文體，全部改試策論。其次為考試場次及內容之改革，此尤為其至要者。改制前科考三場次序內容，乃沿用乾隆年間（1736–1795）所定，鄉、會試三場依次為：第一場考四書文三篇、五言八韻詩一首；第二場試五經義五篇，每經一篇；第三場為經史時務策五道。⁴光緒二十七年七月十六日（1901年8月29日），清廷發佈上諭正式落實科舉改革，新制科舉三場內容改為：第一場試中國政治史事論五篇，第二場考各國政治藝學策五道，第三場為四書義兩篇、五經義一篇。⁵傳統科考中佔絕對主導地位的經學退居次要地位，代之以涉及西學、時政的策題。

朝廷此番改制，意在使士子走出經傳注疏的窠臼而研習切近實用的西學政藝，並希望士子脫離八股程式的束縛，以策論文體自由應答，各盡其長。然而此番廢科前的改制成效如何？考官如何命題、閱卷？考生如何因應、解答？最後兩榜進士之人數、地域及年齡分佈有何特徵？此種分佈有何意涵？該批進士朝考授職後何去何從？本文擬先分析兩科會試之考題與答卷，再評析考官之閱卷與評核標準，最後對兩榜進士人數、籍貫、年齡及朝考授職作計量分析，嘗試解答上述問題，以對這兩科會試作綜合論析。

癸卯、甲辰兩科會試考題與答卷分析

借闈河南

癸卯、甲辰科會試，是八股改策論並加試西學後僅有的兩科會試，也是廢科前晚清政府為科舉改制所作的最後努力。這兩場考試，均不用京師貢院而借河南貢院舉行。借闈河南，除因庚子之變中北京貢院毀於兵災，無合適考場外，尚有如下因

〔上接頁175〕

會試為專門研究對象的文章，但該文甚簡，除簡述會試制度及分析兩科會試借闈河南的原因之外，僅以列舉方式略析兩科會試策題的內容和特點，兼及少數進士的出路。章、劉兩文論述較豐，但焦點均在策問上。章文關注策問對西學的接引，及其影射出的世風丕變與思想學術的轉型；劉文重在討論策論由通商口岸流行的資訊演變成一種知識的過程，並分析策論導致科舉全面為學堂取代的原因。Elman在其著作末章討論了科舉改制的論爭，並對癸卯科會試部份策題及考生應答略作分析。以上所述前人研究，大多注重對科舉改制後策題本身的分析，而對考生之因應對答、三場策題特徵、策論的出題依據及題面背後隱含的政策導向、考官之評核、兩科進士之地域、年齡、授職等諸多問題甚少著墨。本文即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對這些問題作進一步申述，以期對癸卯、甲辰兩科會試作一全景式論析。

⁴ 詳參商衍鑾：《清代科舉考試述錄》（北京：三聯書店，1958年），頁64。

⁵ 《清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影印本），《德宗景皇帝實錄》，卷四八五，光緒二十七年七月己卯，第58冊，頁412。

由：首先，根據辛丑條約，拳禍最烈的地區須停科五年，河南義和團運動不如京津、山東等地激烈，故選擇河南舉行會試不易引致外交糾紛；其次，開封地處中原，交通便利，便於士子趕考；再次，河南貢院佔地寬廣，號舍眾多，有條件承擔全國會試；最後，兩宮「西狩」期間，河南官員接駕甚周，太后大為滿意，故恩准將兩科會試轉往開封。⁶這樣，各省舉子懷揣夢想，頂風冒雪，奔赴新考點應新型考試。兩科會試中，癸卯科共錄貢士三百五名，會元周蘊良(1867-1904)，浙江會稽人；甲辰科貢士二百七十六名，會元譚延闓(1880-1930)，湖南茶陵人。

第一、三場命題依據及試題簡析

八股未廢時，三場考試的主體為四書文、五經文，故無論其出題如何斷章取義、割裂截搭，總不出書、經原文，且嚴守傳注。科舉改制後，首場中國政治史事論，除要求考生應博覽周知《三通》及《續三通》之外，還規定考官命題須以《御批通鑑綱目》、《御批通鑑輯覽》及歷代正史為本；至於清代典制掌故，則聽考官酌舉命題，不定專書。第三場的兩篇四書義、一篇五經義，題目由欽命，命題遵書、經原文，但不以八股作答。⁷以下兩表簡列兩科會試第一、第三場之試題與考點範圍。

表一：癸卯、甲辰科會試第一、三場考題及出典

癸卯科		
場次	考題 ⁸	出典
第一場： 中國政治史事論	① 管子內政寄軍令論；	《國語·齊語》
	② 漢文帝賜南粵王佗書論；	《史記·南越列傳》；《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
	③ 威之以法，法行則知恩；限之以爵，爵加則知榮論；	《資治通鑑·漢紀五十九》
	④ 劉光祖言定國是論；	《宋史·劉光祖傳》
	⑤ 陳思謙言詮衡之弊論。	《元史·陳思謙傳》
第三場： 四書義、五經義	① 敬事而信、節用而愛人義；	《論語·學而》
	② 故為政在人、取人以身義；	《中庸》
	③ 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義。	《易·繫辭上》

⁶ 此四種原因為范沛濰〈清末癸卯甲辰科會試述論〉一文所總結。

⁷ 詳參政務處、禮部：〈會奏變通科舉章程〉，載張靜廬(輯注)：《中國現代出版史料》(北京：中華書局，1954年)，二編，卷一，頁60-66。

⁸ 考題見《光緒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錄》，頁14-15。

甲辰科		
場次	考題 ⁹	出典
第一場： 中國政治史事論	① 周唐外重內輕，秦魏外輕內重各有得論；	綜合史論
	② 賈誼五餌三表之說，班固譏其疏，然秦穆嘗用之以霸西戎，中行說亦以戒單于，其說未嘗不效論；	綜合史論
	③ 諸葛亮無申商之心而用其術，王安石用申商之實而諱其名論；	綜合史論
	④ 裴度奏宰相宜招延四方賢才與參謀，議請於私第見客論；	《新唐書·裴度傳》；《資治通鑑·唐紀五十五》
	⑤ 北宋結金以圖燕，南宋助元以攻蔡論。	《宋史》
第三場： 四書義、五經義	① 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義；	《大學》
	② 中立而不倚，強哉矯義；	《中庸》
	③ 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財，交易而退，各得其所義。	《易·繫辭下》

兩科會試首場五論，均切近實際的治國、外交、選才等議題，亦反映中國傳統選士制度對其知識精英暨職官候選人的普遍要求，且此種要求在晚清危局中又顯得更為迫切。故其「試題由以往死板的、一成不變的、因循守舊的傳統思想和程式的束縛下解脫出來，開始注意現實、實用、並放眼世界了」。¹⁰ 會試中將中國政治史事論置諸首場，除了再現「中體西用」論對科舉選士的主導，也有其現實考量。因為科舉改革伊始，中國政治史事向為考生與考官所熟悉，放在首場不致令考生無言以對，考官亦易於評核。此前居至要地位的經學則下降到三場中最無足輕重的地位，亦足徵清末民初中國學術「經史易位」的轉型。¹¹

兩科相較，則甲辰科首場試題較難，其中較多涉及綜合史論，要求考生在總體把握的基礎上抒發議論。科舉新章雖對首場參考書籍有所指定，但書目中單《三通》、《續三通》、歷代正史及關涉清代典章掌故諸書已卷帙浩繁，考生難以盡覽。因此，改制章程提示了更簡潔和權威的參考定本，即清聖祖、高宗分別欽定的《御批通鑑綱目全書》及《御批歷代通鑑輯覽》。此二書扼要地述及歷代史事，成為首場中國史事論命題的主要依據，而上述考點在此二書中亦可找到相關出處。更重要的是，兩書代表了清代官方對過往史事的定論，考生答題引證時可確保「政治正確」。但這兩部御

⁹ 考題見《光緒甲辰恩科會試錄》。

¹⁰ 范沛澹：〈清末癸卯甲辰科會試述論〉，頁108。

¹¹ 羅志田指出，清末民初的變革造成了「經史易位」的結果，即傳統居於中心的經學走向邊緣化，而史學地位提高，走向中心。參羅志田：〈清季民初經學的邊緣化與史學的走向中心〉，《漢學研究》第15卷第2期（1997年12月），頁1-35。

批精簡通史仍為煌煌巨著，《全書》一百九十卷，《輯覽》一百二十卷，對多數考生而言仍然是極大負擔，難怪坊間某某文府、統宗、大成、策案、匯海、淵萃、備旨、文鈔、文藪、精華、秘訣、大觀一類的考試用書大行其道，層出不窮。¹²

需要特別指出的是，從現有材料推知，1901年改制後的鄉、會兩試，考生可攜帶參考書籍往場中翻檢。1902年江南鄉試考生兼書商夏頌萊著有〈金陵賣書記〉，描繪「考先生」之容態，稱其「得題以前，……見帶書較多者，宜盡力以聯絡之；……題紙既下，……或無書可檢，則懊喪萬端；或檢得詳備之書，則皮藏無所（恐同號索要）」。作者又稱其所售出之書「大半為場屋翻檢之用」。¹³1903年開封會試場外書商王維泰所著〈汴梁賣書記〉中，也稱「場前買書者，都為臨文調查之用」。¹⁴同科會試舉子孔昭晉（會試列第七十六名）記初八日首場「三鼓題紙已到，稍繙各書」，十一日次場「題紙更早，首、次場繙閱無所得」。¹⁵此外，晚清諷刺小說作者李伯元（即李寶嘉，1867–1906）所著《文明小史》中，對士子兼書商王毓生應山東鄉試的描寫，亦一旁證：

再說進場那天，王毓生把幾部有用的書籍帶進場去，哪知一部也用不着。倒是那秀才買的《史論三萬選》有些用處，這才佩服他們守舊的人，到底揣摩純熟。頭場出來，很不得意。二場照例進去，卻有一個策題，出在《波蘭衰亡戰史》上面，這回毓生帶著這書，頗為得意，淋漓痛快的寫了一大篇，以為舉人是捏穩在荷包裡了。¹⁶

明清科場為防舞弊，向來搜檢極嚴，但行至晚清乃准士子帶書翻閱，應是考慮科制甫經從形式到內容的改革，難度驟增，故以此權宜之計方便考生。釐清這一事實，對評估考生答卷及其學識水平至關重要。

第二場西學政治藝學策題分析

第一、三場所考中國政治史事論及四書五經義，是考生向來最為熟悉的內容，而改制後新增的第二場西學政治藝學策，則非考生所素習，因此更需要明確的參考書目。但事實正好相反，科舉新章程對第二場考試範疇的規定相當寬泛，其政治部份包括學校、財賦、商務、兵制、公法、刑律、天文、地理，藝學部份則包括格致、

¹² 晚清各書局的販賣書目中，科場用書林林總總，名目繁多，可見此類書籍暢銷之一斑。詳細書目參周振鶴（編）：《晚清營業書目》（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5年），頁387–543。

¹³ 公奴（夏頌萊）：〈金陵賣書記〉，載《中國現代出版史料》，甲編，卷四，頁386、397。

¹⁴ 王維泰：〈汴梁賣書記〉，載《中國現代出版史料》，甲編，卷四，頁404。

¹⁵ 澹庵（孔昭晉）：《癸卯汴試日記》，收入李德龍、俞冰（主編）：《歷代日記叢鈔》（北京：學苑出版社，2006年），第154冊，頁17。

¹⁶ 李伯元：《文明小史》（北京：昆侖出版社，2001年），頁231–32。《文明小史》1903年開始在《繡像小說》連載，共六十回，1906年由上海商務印書館印成單行本。

算術、製造、聲、光、化、電等。新章並未指定第二場考試用書，只模糊地表示「士子講求時務肄習有素者，自可各抒底蘊」，並令考官「先以各國政治藝學中之切於實用者命題」。¹⁷因此，管學大臣張百熙（1847-1907）在1902年建議由翰林院與京師大學堂合編《科舉時務》，擬分門纂輯有關各國疆域形勢、風土民情、學校農田、百工技藝等類，供第二場考官命題及士子參考之用，原定兩年成書。張的提議得以採行，惟編書結果未詳知。¹⁸在此種情況下，考官如何命題？先將兩科會試第二場策題分列如下。

表二：癸卯、甲辰科會試第二場策題

癸卯科	甲辰科
<p>① 泰西最重遊學，斯密氏為英大儒，所論遊學之損亦最掣切。應如何固其性質、限以年例，以期有益無損策；</p> <p>② 日本學制，改用西法，收效甚速。然改制之初，急求進境，不無躐等偏重之弊。東國名宿，類自言之，取長捨短，宜定宗旨策；</p> <p>③ 各國商會、銀行，皆財政之大端；預算決算，又合制用古法。然所以能行之故，必有本原。試參酌中國商賈官民情形，以期推行無阻策；</p> <p>④ 警察之法，於政治關係極多。憲兵之設，尤足輔警察所不足。試詳其典則事務，以便仿行策；</p> <p>⑤ 工藝商賈、輪船鐵路，輔以兵力，各國遂以富強。其所以富強者，果專恃此數者歟？抑更有立國之本歟？觀國者，無徒震其外，宜探其深微策。</p>	<p>① 學堂之設，其旨有三：所以陶鑄國民，造就人才，振興實業。國民不能自立，必立學以教之，使皆有善良之德、忠愛之心、自養之技能、必需之知識，蓋東西各國所同。日本則尤注重尚武之精神，此陶鑄國民之教育也；講求政治、法律、理財、外交諸專門，以備任使，此造就人才之教育也；分設農、工、商、礦諸學，以期富國利民，此振興實業之教育也。三者孰為最急策；</p> <p>② 《周禮》言農政最詳，諸子有農家之學。近時各國研究農務，多以人事轉移氣候，其要曰土地，曰資本，曰勞力，而能善用此三者，實資智識。方今修明學制，列為專科，冀存《要術》之遺。試陳教農之策；</p> <p>③ 泰西外交政策，往往借保全土地之名，而收利益之實。盍縷舉近百年來歷史以證明其事策；</p> <p>④ 日本變法之初，聘用西人而國以日強。埃及用外國人至千餘員，遂至失財政裁判之權而國以不振。試詳言其得失利弊策；</p> <p>⑤ 美國禁止華工，久成苛例。今屆十年期滿，亟宜援引公法，駁正原約，以期保護僑民策。</p>

資料來源：癸卯科：《光緒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錄》，頁14-15；甲辰科：《光緒甲辰恩科會試錄》。

¹⁷ 詳參政務處、禮部：〈會奏變通科舉章程〉，頁62。

¹⁸ 〈管學大臣張百熙奏覆遵議翰林院開館纂書變通辦理摺〉，載北京大學、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京師大學堂檔案選編》（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1年），頁128-30。翰林院編此書，擬只將「西政」知識分三十六門進行彙編，而稱「聲光電化各種專門之學，卷帙太多，實難抉擇，毋庸編入，以免分歧」，可見「翰林編輯」對吸收、分類、編譯「西藝」知識時的困難。參〈翰林院編書條例〉，載國家圖書館分館（編選）：《清末時事采新彙選》（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3年），第2冊，頁709-10。

上引十道策題，涉及教育者三道（癸卯①、②，甲辰①），工商、財賦三道（癸卯③、⑤，甲辰④），外交二道（甲辰③、⑤），餘者警察一道（癸卯④），農政一道（甲辰②）。此種佈局大致反映出晚清改革中輕重緩急之所在。這些全國高級文官考試試題，也折射出政府的政策取向。透過這些「策問」，一則可了解晚清上層官員所憂心的樞機所在，同時士子在「問策」的導向下所作應策，也呈現出知識階層一般的思想狀況。¹⁹

十道策題之中，癸卯科第一題論遊學，要求考生對亞當·斯密（Adam Smith, 1723–1790）論遊學之弊有所了解，²⁰再引證作答。另外甲辰科第五題涉及美國對華勞工政策，也需要考生在熟悉公法的前提下展開策論。此二題外，其餘八題均為籠統概括的綜合題，所涉西學專業知識實不多。而且，這些策題本身有很強的導向性，答題方向大多已經隱含在題面中。此外，較之前文所舉第一場的中國政治史事論題及第三場經義題，第二場的策題題面普遍較長，相關知識、背景、條件已經給出，考生只需依照題面提供的信息、指明的方向展開論述。所謂策論，實為「揣摩之學」，試就兩科會試第二場策題舉而述之。

癸卯科第一題論遊學，前提是「遊學之弊」，而解決此弊的方法，題面中也已給出，即固其性質，限以年例，以求「有益無損」，考生自由發揮的空間並不多。第二道論日本學制，前設是其「收效甚速」但有「躐等偏重之弊」，關鍵是要「取長補短」，考生略知明治期日本教育情況即可展開。第三道論商會、銀行，並及預算、決算，本來較難，但題目要求「參酌中國商賈官民情形」，故考生可以轉換至中國事務上作答。第四題論警察及憲兵最難，因為近代警察制度剛在天津試行，下文表四也顯示考生對該題解答較差。第五道涉及工藝、商賈、輪船、鐵路、兵力，看似寬泛，但策題要求考生探究「立國之本」，觀國「無徒震其外，宜探其深微」。因此考生泛論以上諸端後，大可援引儒家傳統的立國治國理念，「中體西用」的指導思想也正可派上用場。

甲辰科第一題論學堂，此類教育議題是晚清改革的熱門，考生比較熟悉。而且該題題面很長，策題本身已給出設學宗旨（陶鑄國民，造就人才，振興實業），考生只須選擇論述，並不涉及技術性問題。第二道涉及農政，其中土地、資本、勞力等名詞看似新奇，其實並不難解。且該題引述《周禮》、《齊民要術》，考生也不致無言以對。第三題論泰西外交稍難，因為前提是其政策「往往借保全土地之名，而收利益之實」，需要考生對世界近世史脈絡有所把握。第四道涉及日本與埃及的比較，本來最難，但題面已將基本史實交待清楚。設若題目改為「日本埃及聘用西人利弊得失

¹⁹ 章清：〈「策問」與科舉體制下對「西學」的接引〉，頁97。

²⁰ 參亞當·斯密（著）、嚴復（譯）：《原富》（北京：商務印書館，1981年），頁632–33。

策」，考點不變，但難度就會驟增。第五題涉及美國華工政策，在當時而言可算是時事議題，但要求考生熟悉相關國際公法、約章，也不易解答。

要之，兩科會試第二場西學策題，均在題面中給出較多答題指引、前提、史事，不致令考生無從下筆。兩科相較，則甲辰科試題所涉專門知識點，以及考察深度、廣度，都勝於癸卯科。²¹ 命題者希望通過科考的引導，使士子由淺入深、循序漸進地掌握西學。不過改試西學策論僅歷兩科，其效未彰而科制已廢。

西學策題的考點與命題依據，主要為晚清翻譯、出版的西學書刊，其時出版的西學百科彙編《時務通考》，就廣受士子歡迎。²² 現將兩科第二場試題與《時務通考》關聯章節略作對照，以見其出題範疇，以及《時務通考》一書之影響（每題僅取首二字表示，下同）。

表三：癸卯、甲辰會試第二場試題與《時務通考》對照

科次	試題	《時務通考》中關聯章節
癸卯	泰西	卷十九〈學校·英國學校〉
	日本	卷十九〈學校·日本學校〉
	各國	卷七〈錢幣上·論價〉、〈錢幣中·設行〉、〈錢幣下·記債〉；卷十七〈商務·學會〉、〈商務·內地〉
	警察	
	工藝	卷九〈兵政〉；卷十一〈工政〉；卷十二〈鐵路〉；卷十三〈礦務〉；卷十四〈電報〉；卷十五〈郵政〉；卷十七〈商務〉
甲辰	學堂	卷三〈公法〉；卷四〈約章〉；卷五〈使臣〉；卷七〈錢幣〉；卷十〈律例〉；卷十一〈工政〉；卷十三〈礦務〉；卷十六〈農桑〉；卷十七〈商務〉；卷十九〈學校〉
	周禮	卷十六〈農桑〉
	泰西	卷三〈公法〉；卷四〈約章〉
	日本	卷二〈地輿·日本〉、〈地輿·埃及沿革〉；卷三〈公法〉
	美國	卷三〈公法〉；卷四〈約章〉

²¹ 范沖澐〈清末癸卯甲辰科會試述論〉一文頁109亦指出：甲辰科試題相對癸卯科，無論從深度、廣度抑或難易程度上，都有所前進。

²² 《時務通考》於光緒二十三年（1897）出版，署名杞廬主人，實為集體纂匯。全書共三十一卷，分天算、地輿、公法、約章、使臣、稅則、錢幣、禮制、兵政、律例、工政、鐵路、礦務、電報、郵政、農桑、商務、教務、學校、官制、議院、史學、算學、化學、電學、重學、汽學、聲學、光學、測繪、醫學諸門，每門下再詳其節目，分類彙編，凡當時所能涉獵之西學知識，幾無所不包，實為一百科全書，洋洋三百萬言。見杞廬主人等：《時務通考》，《續修四庫全書》影清光緒二十三年點石齋石印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可見《時務通考》大抵能涵蓋兩科會試第二場十道政治藝學策題的考察範圍，這也解釋了為何在晚清各種記錄中，士子非得尋購閱覽該書。²³唯關乎警察一題，書中無直接章節可供參考，因為該書出版時（1897年），中國尚未建立近代警察制度。

當然，《時務通考》這類西學彙編書籍，也絕不能只當作場中一日之書而等閒視之。在當時而言，其出版目的雖不乏為科考提供便捷參考，但今日反觀晚清學界，這類由時務及應試需要而催生的百科全書式西學知識彙編，正可視作晚清中國「知識氛圍」²⁴轉變時期的典型產物。此時傳統中學獨尊且絕對優越的看法被逐步衝擊，中國知識份子面臨西方衝擊時，以「中體西用」為策略口號來吸收西學西藝。在此過程中，西學知識被分門別類地割裂和重組，編入晚清士人所熟知和需要的知識框架中。另一方面，從這些西學彙編中也可管見晚清「思想資源」的轉型，其時「西方及日本的思想知識資源大量湧入中國，逐步充填傳統軀殼，或是處處與傳統的思想資源相爭持，最後取代傳統思想的地位」。²⁵這些大量出版、翻譯的新學彙編，士子引以為場中應答論證的依據，同時也逐漸滲入晚清學界的交流及論述中，潛移默化地影響著晚清士人對西學的接受，並逐漸解構傳統經學為中心，史學、文學、小學諸科為羽翼的知識結構。

第二場西學政治藝學策考生應答分析

既然西學策題題面中有諸多提示和指引，考生也可設法轉換至中國知識、時政語境中作答，且場中允許帶書翻檢，應試舉子如何應答？其水平究竟如何？下文略舉數端，以見一斑。

癸卯科會元周蘊良所作第一道遊學之策，開篇述及伊藤（博文，1841–1909）、山縣（有朋，1838–1922）、榎本（武揚，1836–1908）、陸奧（宗光，1844–1897），這些

²³ 前引李伯元《文明小史》，曾記述書店夥計向購書秀才推薦《時務通考》，見李伯元：《文明小史》，頁230–31。晚清有士人名吳劍華（曾任王闓運幕僚）者，應朋友請求開列應對新科三場的詳細書單，列出「不可不看、不可不讀」之書逾百種，然其朋友稱「但須備《經策通纂》一部，及《時務通考全編》即足應三場之試」。見劉龍心：〈從科舉到學堂〉，頁120–22。晚清秀才朱峙三亦購《時務通考》一部，且「閱峻三分之二，略知外國情況」。見朱峙三：《朱峙三日記》，收入辛亥革命史研究會、武昌辛亥革命史研究中心（編）：《辛亥革命史叢刊》第11輯（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2年），頁298–99、306。前引〈金陵販書記〉中，亦記載不少考生尋購此書。見公奴（夏頌萊）：〈汴梁賣書記〉，頁384–402。

²⁴ 即Carl L. Becker所稱之climate of opinion，指被人不假思索地接受的「成見」，此詞從卜永堅所譯。詳參卜永堅：〈錢海岳及其《南明史》：中國現代史學界的幽光〉，《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49期（2009年），頁385。

²⁵ 關於晚清「思想資源」的變化，參王汎森：〈戊戌前後思想資源的變化：以日本因素為例〉，《二十一世紀》1998年2月號，頁47–54。

例證完全來自張之洞(1837–1909)的《勸學篇》。²⁶該文引證策題所問亞當·斯密《原富》云：「自謂壯遊，訖然志滿，唾棄故訓，而浮蕩狎遊，心志驕囂，欲其俯就範圍，以從事於學問事業之間，皆所不屑。」此段引文，竟與嚴復(1854–1921)所譯一字不差，其主要論點也與原著緊緊相扣，²⁷而《原富》僅於一年前(1902)由南洋公學譯書院出版(這也從側面印證這兩科會試場中可帶書翻檢)。根據策題所定之固其性質、限以年例，該文提議派赴遊學者年齡須在二十以外、三十以內，並以孔孟程朱之學固其本，即能趨利避害，復轉入中國知識場域中作結。²⁸

由周蘊良另外幾道策論可以看見他對西學、時政頗有涉獵，例如第二道論日本學制改革，即能羅列培根(Francis Bacon, 1561–1626)、笛卡爾(René Descartes, 1596–1650)、邊沁(Jeremy Bentham, 1748–1832)、蒙的斯鳩(Baron de Montesquieu, 1689–1755)等泰西學者以為例證；第三道論銀行、商會、預算、決算，也頗能言其大要；第四策也能言警察之執掌，並提出行警察之制可以彌教案、省獄訟、防盜賊、改刑律，進而爭回治外法權；第五策也反映出他熟悉世界近世史事。²⁹

甲辰科會元譚延闓應答第二策農政，提出開農學、設《農學報》、興博覽會三種「經常之途」，以及設講習所這一「速成之法」，並稱：

種之良楛多寡、土色之黑白、質之燥濕、味之酸鹹，以及含砷、含磷、含淡〔氮〕氣之肥料，用汽用電之機，駢陳並列，以廣其目。因至瘠之區，施至效之術，使獲倍而利豐，以廣其心。……中國言農者，必首湖南，訪其所行，多闡合西法。土性寒則和沙，性儉則入泥，此西人均土性之法也；歲不再荻，且間以疏，此西人不耗地質之說也；樹藝竹木，以避旱潦，此西人通地

²⁶ 張之洞：《勸學篇》(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2年)，外篇〈遊學第二〉，頁38–39。

²⁷ 亞當·斯密在《國富論》中，其實僅一段文字論及遊學之弊，引如下：「挽近英國風氣，子弟小學畢業，其父母輒令遠遊，不使更入國學，嘗曰，少年遊學，不期自進。彼離家於十七八之年，而歸以既冠，中間僅三四稔耳，其所得於外者輒已甚多。雖然，此非極摯之論也，蓋亦有利損焉。所利者，遠遊數年，常不勞而通一二國之語言文字。然而僅足資淺語耳，欲其言之有致，書之有文，不背律令，常足自達，不數遇也。至於所損，則方此為多。自謂壯遊，訖然志滿，唾棄故訓，而浮蕩狎遊，心志驕囂，欲其俯就範圍，以從事於學問事業之間，皆所不屑，如此則轉不若伏處里閭之為愈也。蓋使遠行於成童甚少之年，徒棄擲甚珍難得之居諸，復遠違父母親戚之耳目，凡前此所閱斯教誨之義方，不僅無從漸摩深入使成性也，搖而不固掃而無留者有之矣。彼為人父母，苟無所迫則亦何樂而出此下策乎？」(頁632–33)

²⁸ 周蘊良等：《光緒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闈墨》，借河南文明堂鐫，1903年，頁九上至九下。另，同科第二十名祝廷華所引《原富》，亦與嚴譯原文完全一致。見《光緒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闈墨》，頁四十上至四十下。

²⁹ 《光緒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闈墨》，頁十上至十四下。

脈之義也。他若彙草積水，釀以為糞，則城是也；腐草敗木，牛通馬勃，則燐是也；燒石之灰，用以布種，則鈣是也。東西萬里，不謀而同。³⁰

若以今日所存墨卷來看，多數士子能就所給策題作適當應答，但也不能據此認為他們已熟練掌握題中所考西學知識。因為今日所存策論，均為其中之優秀者。況且這些策題本身所涉西學知識尚淺，題面所給信息較多，又可以攜書參考。儘管如此，考生在第二場的總體表現也遠遜於第一場，表四、表五抽樣統計會試後選擇刊印的闈墨篇目，正好反映這一事實。

表四：癸卯科會試墨卷抽樣統計

題型 篇數 出典	第三場 四書義 五經義	第一場 中國政治史事論	第二場各國政治藝學策				
			泰西	日本	各國	警察	工藝
《會試闈墨》	9	40	5	4	3	1	4
《硃卷集成》	19	58	11	5	0	0	4

資料來源：《光緒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闈墨》；顧廷龍（主編）：《清代硃卷集成》（臺北：成文出版社，1992年），第88-90冊。

表五：甲辰科會試墨卷抽樣統計

題型 篇數 出典	第三場 四書義 五經義	第一場 中國政治史事論	第二場各國政治藝學策				
			學堂	周禮	泰西	日本	美國
《會試闈墨》	8	58	3	3	1	1	3
《硃卷集成》	28	52	13	3	6	1	1
《第十三房同門墨卷》	7	37	3	1	1	0	0

資料來源：《光緒甲辰恩科會試闈墨》，頁11-12；《清代硃卷集成》，第90-91冊；《第十三房同門墨卷》。

刊刻闈墨，均選擇考生最為滿意、考官評價較高者。上列兩表統計了幾種兩科會試闈墨，其所收篇目中以第一場中國政治史事論佔絕大多數。第三場墨卷中，癸卯、甲辰兩科都以第一題收入最多，因為這兩題皆涉及教育議題，士子最為熟知。兩場中關於工商財賦、警察公法的策題，部份墨卷竟一篇未收，從側面印證了考生對這些策題的應答較差。對於改試西學策論所反映的士子水平，德國學者傅吾康（Wolfgang Franke）稱：「這些墨卷表明，其作者顯然讀過一些相關主題的書籍，並記

³⁰ 譚延闓等：《光緒甲辰恩科會試闈墨》，山東印書局排印，1904年版，頁11-12。

住了足夠內容用於策論。但這些士子是否真能深入理解新學及其實際運用，或者他們是否真的比習作八股的前人高明，值得懷疑。」³¹當然，傅氏不知這兩場會試其實近於開卷考試，否則他應該不會說這些士子「記住了足夠的內容」。不過，他的懷疑也不無道理，如果只看個案，少數士子的應答的確相當流暢高明；但就整體水平而言，這個歷經十年寒窗，並已躋身傳統文化精英的群體，其對西學西藝的把握，無疑離朝廷的期望與時務的需求還遠。

癸卯、甲辰兩科會試考官與評覈標準

科舉改制與考官的選拔

新制科舉改八股為策論，考生雖在文體上較易自由發揮，但中國政治史事紛繁複雜，而且場中加試外國政治藝學，要求考生拓寬知識面。因此，改制實際上令考試變難，考生要驟然轉變並非易事。時論稱：

今改首場中國政治史事論五篇，二場各國政治藝學策五道，其難奚翅十倍。……即以中國政治史事言，三千年沿革損益之故、治亂興衰之原，能著為論說、深知灼見者，已千百中無一二。若各國政治藝學，尤為科條繁多，各有專門名家。即在泰西極博之名士，亦不能並通政藝兩項。似此絕大經濟、絕大學問，而驟期諸向為八股之人，不待智者而知其不可矣。³²

考生的轉型調適只是科舉改制所引發的問題之一，除此之外，還需考慮考官的遴選問題。新式科舉考西學、試策論，但考官仍須從舊學出身、習作八股的翰林院及各部官員中選出，故考官資格也頗受爭議，御史于蔭霖(1838–1904)在1898年就奏稱：「今以不習天文、地輿、兵法、算學之主司，而使之主天文、地輿、兵法、算學之文衡，勢必以絢爛奇異者為工。而所取非浮誇誕妄之人，必剿襲剽竊之輩，求真才而才愈不可得。」³³

針對此問題，張之洞在1898年擬奏科舉新章程時，回應了「主司罕通新學，將如之何」的質疑。他認為「應試則難，試官則易」，只要將近年編譯的中外政藝之書調往場中，考官「據書考校，似不足以窘」。³⁴張之洞的解釋難稱完滿，也反映出推行

³¹ Wolfgang Franke, *The Reform and Abolition of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Examination System* (Cambridge, MA: Center for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60), p. 53.

³² 〈科舉變制餘論〉，載《南洋七日報》(錄《中外日報》)，光緒二十七年(1901)年，第一期。

³³ 于蔭霖：《于中丞(蔭霖)奏議》(臺北：文海出版社影印民國十二年〔1923〕刊本，1972年)，卷九〈遵旨敬抒管見摺〉，頁368。

³⁴ 張之洞、陳寶箴：〈會奏擬請妥議科舉新章並酌改考試詩賦小楷之法疏〉，載王樹敏、王〔下轉頁187〕

科舉新章的困境。禮部在1898年所擬奏鄉、會試詳細章程中，令各省購置書籍供考官調閱。³⁵至1901年重定章程，正式推行改革，亦云：

現又改試策論，講求中國政治史事及各國政治藝學，所需書籍尤多。查同治年間，江南、浙江、湖北、廣東等省，曾將各種書籍設局刊版，流傳已久。所有場中備用各書，擬由禮部開單諮取，江南、浙江、湖北、廣東各省官書局照單諮送。至應用各國政治藝學諸書，亦擬由兩江、兩湖、兩廣各督撫，查照現已譯成之書，有關鄉、會試闈中備查者，擇要開單，一併諮送到部。其學堂所有書籍，亦許闈中隨時調閱。³⁶

在考官尚需廣泛調書參閱方可擬題閱卷的情況下，舊學出身的士子要應對突然實施的科舉新章，殊非易事。兩場會試在一定程度上演變為考生照書作答、考官據書考校的文字遊戲。影響考生最終排名的因素，不單在其平時積累的深淺及攜往場中參考書籍的多少，更在於考官的評核標準，但明清科場之一弊，即考官閱卷任務過重，時限太緊，不能全面客觀地閱卷判卷。科舉尚考八股時，陳澧（1810–1882）痛陳此弊曰：「今之科場，士子多者至萬餘人，人各為十四藝，試官不能盡閱也。於是三場專重第一場，視二場、三場無足重輕，甚至有不閱者。故士皆專力於四書文，而成荒經蔑古之風也。」³⁷

試官不能盡閱考卷，「重首場」遂為明清科場的必然趨勢，即「三場相較，偏重首場；時文七篇相較，偏重《四書》義」。³⁸因此，明清科場中雖一直有策論之試，但因置於末場而不受考官及考生的重視。既然考官專重頭場四書文，考生便極力鑽營於此，因此世人對八股文獨霸明清科場的印象根深蒂固，詬病亦深。

癸卯、甲辰科會試閱卷情況

癸卯、甲辰兩科會試改考策論，廢除程式嚴格劃一的八股文，這實際上又加重了考官判卷的負擔。八股文正因其難，故能在競爭激烈的科場中先淘汰一批作文不符程

〔上接頁186〕

延熙（輯）：《皇清道咸同光奏議》（臺北：文海出版社影印光緒壬寅上海久敬齋本，1969年），卷八〈變法類·科舉〉，第1冊，頁458–61。

³⁵ 詳參禮部：〈遵議鄉會試詳細章程疏〉，載《皇清道咸同光奏議》，卷八〈變法類·科舉〉，第1冊，頁461–64。

³⁶ 政務處、禮部：〈會奏變通科舉章程〉，頁65。

³⁷ 陳澧：〈科場議三〉，載盛康（編）：《皇朝經世文續編》（臺北縣永和市：文海出版社影印清光緒二十三年刊本，1972年），卷六六〈禮政六貢舉〉，頁493。

³⁸ 侯美珍：〈明清科舉取士「重首場」現象的探討〉，《臺大中文學報》第23期（2005年12月），頁362。

式者；而八股文又因其為文格式固定，考官判卷較易。從考試組織者的角度而言，在考生爆棚而閱卷急迫的情況下，八股文不啻為一種較易操作的考試文體，這或許也是它此前被不斷批判卻又一直沿用的真正原因。平心而論，八股試士之法就是為了有相對劃一的標準來評定文章高下，否則一篇作文的水準，不同考官會有不同的看法，差異可以很大，這與理科考試對錯一目了然的情況截然不同。然而八股為文易使文章僵化，遂使形式凌駕於內容之上，以至思想亦形僵化，遺害無窮。

兩科會試在三月初八開考，十六日試畢，放榜日期為四月初十。即便考官從頭場結束(初十)即開始閱卷，時限約為三十天。每科會試舉子約六千人，每名考生完成十三道策論，會試場中共十八名房官。若每道策論都必須親自批閱，則每名房官每天約需批改一百四十四篇論文，即便考官每日連續閱卷十二小時，批閱每篇文章(約四百至七百字)的平均時間也大概僅五分鐘，還包括在考卷上圈點、寫評語。因為依例，考生無論中否均可領回試卷。高中者用以刊刻出版，分送親友，供人參閱，落第者也能知其落第原因及文章之不足。

因此，清末改考策論不僅沒有改變明清科場中的「重首場」現象，反而使這種趨勢更加惡化。表四及表五對出版闡墨所收文章統計的結果，也與此種現狀相符。不過，此前的重首場主要是由於時間緊迫，人手不足。此次將中國政治史事論安排在首場，以此為重，此舉不僅為突出中學的中心地位，還為了顧及考生及考官舊有知識結構的局限。

由於著重首場，考生即便能如實發揮，最終錄取結果也不一定是其實際水平的客觀反映。³⁹前引《文明小史》中記述王毓生應山東鄉試落第後，發現第一、第三場自己不滿意之處，「偏偏主考圈了很多」，而第二場關於波蘭衰亡的策題，他有書參考照抄，評語卻是「語多傷時，不錄」。而曾向他買書的秀才卻獲錄取，不過該秀才關於波蘭的策題竟是一段「波」，一段「蘭」分按的。⁴⁰科場評卷結果之不定與考官西學之不足，於茲見焉。又如甲辰科會試因主考張百熙與士子譚延闓同為湖南籍，張以科舉將廢，湖南三鼎甲俱備，惟缺會元，遂與總裁裕德(?-1905)商定將此銜定予譚氏云。⁴¹

考官評定結果的不確定，通過分析歷次考試的排名落差也能看出。明清科場中，這種落差普遍存在。如果只是少數個案，可解釋為考生臨場發揮的優劣，但此種落差若普遍存在，就應該考慮考官評卷標準及閱卷態度存在的問題。下面以《清代硃卷集成》所載癸卯科進士資料為例，以見此種落差之一斑。

³⁹ Benjamin Elman 也謹慎地指出：「理論上，三場考試在最終排名中應佔同樣比重，但實際如何操作則不得而知。」見 Elman, *A Cultural History of Civil Examination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 596。

⁴⁰ 李伯元：《文明小史》，頁 231-32。

⁴¹ 陳夔龍：《夢蕉亭雜記》(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頁 78。

表六：癸卯科進士歷場考試排名抽樣統計

姓名	排 名			姓名	排 名		
	會試	殿試	朝考		會試	殿試	朝考
金兆豐	8	2-5	2-54	史國琛	95	2-61	3-40
紹先	11	3-4	3-36	邵章	112	1-52	1-6
張鵬翔	35	-	-	袁嘉穀	136	2-6	1-9
王壽彭	37	1-1	1-18	孫智敏	165	2-42	1-38
單鎮	38	2-56	2-72	班基本	168	3-?	-
田毓璠	41	2-91	-	張蔭椿	171	2-41	3-28
鈕澤晟	44	2-120	3-37	王大鈞	173	2-10	1-31
李德星	45	2-107	-	夏啟瑞	174	2-21	-
朱壽朋	49	2-110	1-57	彭世襄	178	2-54	2-7
郭則澣	54	2-31	1-19	陳敬第	190	2-38	1-34
陳畬	55	3-124	2-58	袁祖光	192	3-26	2-57
陸鴻儀	67	2-29	1-49	王鴻翔	221	2-48	2-20
章鈺	74	2-14	2-98	高廷梅	243	3-?	2-?
孔昭晉	76	2-122	-	張家駿	290	2-20	1-39

資料來源：《清代硃卷集成》第88-91冊。表中「殿試」欄下「2-5」表示二甲第五名，「朝考」欄下「2-54」表示二等第五十四名。餘類推。

上表所列二十八名癸卯科進士，以其會試排名先後為序，因會試為同場同題考試，易作對比。如上表所示，在會試、殿試及朝考中，考生排名並未顯示出直接的正相關關係。相反，考生在歷場考試中的排名普遍呈現較大落差，此為科舉不能反映考生實際水平、難以拔擢真才的客觀寫照。

癸卯、甲辰兩科會試，照例為主考（總裁）四人，一正三副，以大學士及一、二品官翰林進士出身者充任。同考（房官）十八人，從翰林院及六科給事中、六部官員中抽調。⁴²這些舊學出身的考官，判卷時所持的準繩，試析如下。

癸卯科總裁孫家鼐（1827-1909）在該科《會試錄》中序云：

⁴² 癸卯科總裁：孫家鼐、徐會澧、榮慶、張英麟；同考官：陳咸慶、謝遠涵、吳懷清、饒昌麟、景淮、楊芾、胡逢恩、馬吉樟、王振聲、王金鎔、劉彭年、張鴻翊、惲毓鼎、華學瀾、夏孫桐、楊捷三、王乃徵、張丕基。見《光緒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錄》，頁4-5。甲辰科總裁：裕德、張百熙、陸潤庠、戴鴻慈；同考官：吳蔭培、何作猷、關冕鈞、姚舒密、趙啟霖、劉廷琛、傅蘭泰、閻志廉、趙從藩、王會厘、李稷勳、孟錫珩、龔心釗、王蘭庭、肖榮爵、劉元弼、蔡金台、袁勵準。見《光緒甲辰恩科會試同年齒錄》。

顧創行伊始，踟於步驟，未能脫時文模範者有之，而一二躡弛之士，有意標新領異，致背聖賢矩矱者，亦往往有之。夫學問之道，惟期合乎義理，可以見諸施行。或泥於中，或泥於西，皆非通達之士。……方今功令取士，二場策問兼及泰西時務，固將師彼之長，補我所絀。苟能以中學為體，以西國實學為用，則人才可日出也。⁴³

孫家鼐的評核標準，仍不出「聖賢矩矱」；第二場所涉西學，也絕不脫「中體西用」的準則。孫的這種思路在其施政中一以貫之，他作為管學大臣創辦京師大學堂，也不斷強調此原則。⁴⁴

甲辰科會試評卷，亦不出此原則。主考裕德重提「聖賢矩矱」曰：

大抵首場五藝，必取其通達治體，洞悉古今；二場策問，考察時務，兼及泰西政治；三場試題，胥由欽命，尤以清真雅正為主。臣等悉心校閱，凡領異標新，鉤章棘句，及排比駢麗，類於詞賦，無當於聖賢矩矱之言，皆從屏棄。⁴⁵

甲辰科主考陸潤庠(1841–1915)進一步闡發了科場中「中體西用」論的具體運用：

今天下人人競西學也。夫西學，誠當務之急，不可不講求也。一切政治、工藝、輿算、格化等事，皆應窮原竟委、捨粗取精、好學深思、心知其意，非只效其語言文字已也。至於我中國先聖昔賢之微言大義、歷代之治亂興亡，以及國朝之典章文物，尤需精研奧窔、洞究源流。本中學以植其基，而後輔之以西學，庶乎其得之也。⁴⁶

癸卯科主考榮慶(1859–1917)則強調應使經義策論與學堂所學「不歧為二」，⁴⁷與甲辰科主考張百熙所謂「凡教士舉士之法，審其所急、策其所通，科舉學校之合一，蓋其權輿也」，異曲同工，⁴⁸也體現出晚清科舉改革中，力圖將學校育才功能和科舉掄才功能進行整合的嘗試。然而事實證明，這種嘗試並不成功，以致此後有欲興學堂則必廢科舉的議論。

至於考官的評語，部份房官針對其所閱單篇策論，尚能給出一些切於實際、言有所指的評論。主考總評則多褒揚而少貶抑，尚空靈而缺實質，試看如下評語：

⁴³ 孫家鼐：〈會試錄前序〉，載《光緒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錄》，頁2–3。

⁴⁴ 見〈工部尚書孫家鼐奏陳遵籌京師建立學堂情形摺〉，載《京師大學堂檔案選編》，頁10。

⁴⁵ 裕德：〈會試錄前序〉，載《光緒甲辰恩科會試錄》，下冊，頁2–3。

⁴⁶ 陸潤庠：〈會試錄後序〉，載《光緒甲辰恩科會試錄》，下冊，頁74。

⁴⁷ 榮慶：〈會試錄後序〉，載《光緒辛丑壬寅恩正併科會試錄》，頁68。

⁴⁸ 張百熙：〈會試錄後序〉，載《光緒甲辰恩科會試錄》，下冊，頁71–72。

房官謝遠涵：經義淵懿、論策警闢；
總裁張英麟：經義淹雅、論策堅卓；
總裁榮慶：經義宏深、論策雄厚；
總裁徐會澧：經義純粹、論策高超；
總裁孫家鼐：經義精確、論策博通；
本房原薦批：筆致縱恣、識解明通；
無浮衍之詞，有勁悍之氣，自是傑作。⁴⁹

這些超凡的讚詞，即為延昌癸卯科會試墨卷的總評，但延昌會試其實僅列第二百六十二名，殿試三甲第八十五名，朝考二等第五十一名，無論如何都只能列入該科進士的中下等水平。因此如果單從考官評語來判斷，便很難指出名列前茅者和排名靠後者所作策論的實質性區別。逆推之，考官判卷時，果能明確客觀地給出每道策論應有的評價和名次？恐不盡然。

癸卯、甲辰兩榜進士：人數、籍貫、年齡及授職統計分析

兩榜進士人數與歷科人數的比較

開封會試後，所錄貢士須趕赴京師，在保和殿參加覆試。覆試評定一、二、三等，列等者方准參加殿試。清代自乾隆二十六年(1761)起定制四月二十一日殿試，但癸卯、甲辰科因在開封會試，遂改為五月二十一日殿試，以便開封所錄貢士有足夠時間赴京。殿試於保和殿進行，考後士子分三甲授予出身。一甲授進士及第(狀元、榜眼、探花)，二甲授進士出身，三甲授同進士出身，此時學子才能稱為進士。之後在太和殿傳臚，即新科進士拜謝皇帝及唱名儀式。殿試傳臚後三日，再於保和殿進行朝考，然後依覆試、殿試、朝考三項成績綜合核計，分等授職，此其大略。⁵⁰

本文所論兩榜進士，癸卯科進士三百一十五名，一甲狀元王壽彭(1875-1929)，山東萊州府人；榜眼左霈(1875-1936)，廣州駐防正黃旗漢軍人；探花楊兆麟(1878-1919)，貴州遵義府人。二甲一百三十八名，三甲一百七十四名。甲辰科進士二百七十三名，一甲狀元劉春霖(1872-1942)，直隸河間府人；榜眼朱汝珍(1870-1942)，廣東廣州府人；探花商衍鎰(1875-1963)，廣州駐防正白旗漢軍人。二甲一百二十名，三甲一百五十名。為方便比較計，先將清代歷朝貢士、進士、入翰林院平均人數表解、圖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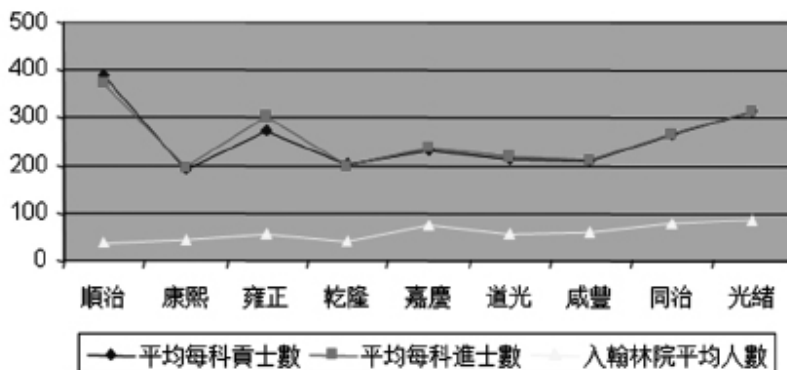
⁴⁹ 延昌：《會試墨卷》。

⁵⁰ 詳參商衍鎰：《清代科舉考試述錄》，頁101-69。

表七：清代歷朝貢士、進士、入翰林院人數表

年號	會試科數 (恩科)	貢士數	平均每科 貢士數	進士數	平均每科 進士數	入翰林院 人數	入翰林院 平均人數
順治	8	3101	388	2964	370	286	36
康熙	21	4044	192	4088	194	905	43
雍正	5 (1)	1358	272	1499	300	275	55
乾隆	27 (7)	5426	201	5385	199	1062	39
嘉慶	12 (3)	2783	232	2821	235	867	72
道光	15 (5)	3228	215	3269	218	807	54
咸豐	5 (2)	1055	211	1046	209	298	59
同治	6 (1)	1588	264	1588	264	465	77
光緒	13 (4)	4085	314	4087	314	1100	84
總計	112	26668	238	26747	239	6065	54

清代歷科貢士、進士、入翰林院平均人數



資料來源：張仲禮（著）、李榮昌（譯）：《中國紳士：關於其在19世紀中國社會中作用的研究》（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1年），表格及折線圖數據引自頁158-62，表27。

歷科貢士、進士、入翰林院平均人數之間呈正相關變化，因為前一考試之中額直接影響後面的取錄人數。清代文科會試恩正合計凡一百一十二科，除雍正朝歷時較短，進士平均數出現「小高峰」（二百七十二人）外，其取錄人數總體呈兩頭高、中間低的趨勢。此種趨勢除了受各省會試中額調整的影響，也大致反映清代政情的變化。以進士數而言，清初滿人入關，一則體制新立而朝政乏人，再則要爭取漢人精英的支持，故順治朝所錄進士平均數為有清一代最高，達三百七十人。而清代極盛的康乾兩朝，平均進士數反而最少：康熙朝一百九十四人，乾隆朝一百九十九人。

其後進士數有所恢復，嘉慶朝二百三十五人，道光朝二百一十八人。咸豐軍興，其間長江中下游諸省未由清廷開科，因此進士數再次跌至二百九人的低谷。此後一路上揚，同治朝平均二百六十四人，光緒朝更達三百一十四人。本文所選癸卯科三百一十五人，甲辰科二百七十三人，均高於有清一代總平均二百三十九人之數。

籍貫分佈

進士籍貫分佈與會試分省中額直接相關，而中額又受省份之大小、應試人數多寡及文風高下影響。因此，進士籍貫分佈也往往用作衡量明清各地社會經濟、文化發展

表八：癸卯、甲辰科進士分省分佈表

籍貫	癸卯科進士			甲辰科進士			清代歷科進士		
	人數	百分比	名次	人數	百分比	名次	人數	百分比	名次
江蘇	23	7.30	3	22	8.06	1	2920	10.93	1
浙江	26	8.25	2	20	7.33	3	2808	10.43	2
直隸	28	8.89	1	21	7.69	2	2701	10.13	3
山東	21	6.67	5	19	6.96	4	2260	8.45	4
江西	22	6.98	4	22	8.06	1	1895	7.08	5
河南	17	5.39	8	14	5.13	7	1693	6.33	6
山西	13	4.12	11	9	3.29	11	1430	5.34	7
福建	20	6.35	6	16	5.86	6	1399	5.23	8
八旗	11	3.49	13	8	2.93	12	1300	4.86	9
湖北	15	4.76	9	13	4.76	8	1221	4.53	10
安徽	18	5.71	7	16	5.86	6	1189	4.44	11
陝西	12	3.81	12	10	3.66	10	1130	4.22	12
廣東	14	4.44	10	18	6.59	5	1012	3.78	13
四川	14	4.44	10	13	4.76	8	763	2.86	14
湖南	15	4.76	9	12	4.39	9	726	2.71	15
雲南	13	4.12	11	9	3.29	11	693	2.59	16
貴州	11	3.49	13	9	3.29	11	599	2.24	17
廣西	11	3.49	13	13	4.76	8	570	2.13	18
甘肅	8	2.54	14	7	2.56	13	255	0.95	19
奉天	3	0.95	15	2	0.73	14	183	0.68	20
合計	315	99.95	—	273	99.96	—	26747	99.96	—

資料來源：癸卯、甲辰進士資料依江慶柏：《清朝進士題名錄》，頁1312-39；另參曾重凱：〈晚清科舉廢除後傳統士人的動向(1905-1926)〉(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碩士論文，2007年)，頁60-61。清代歷科進士數據參Ping-ti Ho,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p. 96, Table 8; p. 228, Table 28。

水平之重要指標。癸卯、甲辰科進士分省分佈情況詳表八，為方便比較，亦列出各省清代歷科進士總數作參照。

表八顯示，歷來文風盛、人口多的江蘇、浙江、直隸、山東、江西五省，無論是癸卯、甲辰科，還是清代歷科平均進士數都一直穩居前五位。河南、山西、陝西這三個內陸省份，癸卯、甲辰科進士數佔該科進士總數的百分比均低於其清代平均水平，而福建、湖北、安徽、廣東、四川、湖南六省則剛好相反。此種一升一降的變化，說明在從全考經史到加試西學的科舉改制中，沿海及通商口岸，以及經濟文化較為發達的省份，其士子在接觸吸收西學方面相較內陸學子有近水樓臺的優勢，故兩科會試表現相對較佳。較為反常的是雲南、貴州、廣西、甘肅、奉天五省，癸卯、甲辰科進士數百分比都高於其清代總體平均水平，這應是人為調控中額以保證落後地區士子中試機會所致。表中「八旗」主要為各地駐防漢軍籍，本身不能反映進士分省分佈情況。

年齡分佈

傳統士子自束髮受書至金榜題名，中間歷童試、鄉試、會試、殿試，還有各級考試所附屬之歲試、科試、覆試等等，能三場連捷、一路通關者少之又少。自明至清，相較總體人口的增加和文化水平的提升，會試中額囿於政府職位數目卻不能相應增多，導致科場競爭益加激烈。清代每科鄉試考生總數，保守估計為十八萬九千六百人，⁵¹從中取錄約六千人參與會試，會試再擇出約三百名貢士參加殿試，進而成為進士（殿試原則上不是淘汰試，只區分等第）。激烈的競爭導致不少士子終身困頓場屋而不得一第，亦為科舉遭人詬病的原因。能一路過關斬將、金榜題名的進士群體，自然是其中幸運的佼佼者。在中國傳統文化語境和知識體系中，他們無疑是精英中的精英。而本文論及的甲辰科（1904）進士，又是趕上科舉「末班車」的最後一榜進士，其年齡分佈統計如下。

⁵¹ 張仲禮：《中國紳士》，頁169。

表九：甲辰科進士及第年齡統計表

年齡組	各年齡段人數	人數小計	百分比
18-22	18(2)、19(2)、20(3)、21(3)、22(9)	19	8.15
23-27	23(7)、24(9)、25(12)、26(16)、27(13)	57	24.46
28-32	28(17)、29(8)、30(15)、31(18)、32(14)	72	30.90
33-37	33(6)、34(26)、35(13)、36(7)、37(5)	57	24.46
38-42	38(9)、39(5)、40(4)、41(2)、42(3)	23	9.87
43-47	43(2)、44(1)、46(1)	4	1.72
48-52	52(1)	1	0.43
總計	(平均) 30.5歲	233	99.99

資料來源：《光緒甲辰恩科會試同年齒錄》、《光緒甲辰恩科會試題名錄》、《光緒甲辰恩科會試第十三房同門墨卷》。

上表所統計的二百三十三名甲辰科進士，⁵²最長者五十二歲，最幼者十八歲，平均年齡為三十歲半。依張仲禮的計算，道光十五年(1835)，同治七年(1868)及光緒二十年(1894)進士及第平均年齡約為三十六歲、三十四歲、三十三歲。⁵³筆者另算出癸卯科(1903)三百一十五名進士年齡平均數約三十二歲半。⁵⁴這樣來看，晚清進士及第的平均年齡，呈逐漸年輕化之勢，具體原因待考。從年齡分佈來看，23-27歲、28-32歲、33-37歲三個年齡段的進士數分別佔考察總數的24.46%、30.90%、24.46%。換言之，23-37歲的年輕進士佔了近八成。這些幸運得第的末科進士，其仕途究竟如何？下面先統計分析其中舉後朝考首次授職。

朝考授職

通過殿試取得進士名銜後，除一甲三名在傳臚中得授翰林院修撰、編修之外，其餘進士其實並未授職，全體進士還需參加朝考。朝考結束，「閱卷大臣就諸進士殿試前之禮部覆試、殿試、朝考三項等第數目，核計授職。其中翰林院庶吉士為最優，分部學習次之，中書又次之，最後為知縣」。⁵⁵朝考作為館選庶吉士和新進士授官的依據，「其重要性並不亞於殿試」。⁵⁶癸卯、甲辰兩科進士朝考授職情況，統計如下。

⁵² 統計方法參考曾重凱：〈晚清科舉廢除後傳統士人的動向〉，頁61。

⁵³ 張仲禮：《中國紳士》，頁121。

⁵⁴ 數據源自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光緒宣統兩朝上諭檔》(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6年)，第29冊，頁157-67。

⁵⁵ 劉兆濱：《清代科舉》(臺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77年)，頁72。

⁵⁶ 李潤強：《清代進士群體與學術文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7年)，頁79。

表十：癸卯、甲辰進士朝考授職統計表

職 別		官(職)稱	人 數		百分比	
			癸卯科	甲辰科	癸卯科	甲辰科
京 職	翰林院	修撰	1	1	24.44	23.53
		編修	2	2		
		庶吉士	74	61		
	內閣及 部屬	分部學習主事	94	96	34.60	43.01
		各部即用主事	1	3		
		各部候補主事	3	2		
		內閣中書	5	10		
		內閣候補中書	2	3		
		各部即用郎中	1	1		
		各部候補郎中	2	2		
	國子監	候選國子監監丞	1	—		
地 方 官	道府 州縣官	補用道	—	1	40.95	33.46
		候補知府	3	1		
		候補同知	1	—		
		分省即用知縣	124	88		
		候補知縣	1	1		
總 計	—	—	315	272	100	100

資料來源：《清實錄》，《德宗景皇帝實錄》，卷五一七，光緒二十九年閏五月，第58冊，頁824-26；卷五三二，光緒三十年六月，第59冊，頁80-81；曾重凱：〈晚清科舉廢除後傳統士人的動向〉，頁62。

除一甲三名例授翰林院修撰、編修外，禮部覆試、殿試、朝考綜合成績最優者得為庶吉士，入翰林院學習。庶吉士「三年考試散館，優者留翰林為編修、為檢討，次者改給事中、御史、主事、中書、推官、知縣、教職」。⁵⁷兩科進士約有四分之一入翰林院，癸卯科七十四人，甲辰科六十一人，高於清代歷科入翰林院五十四人的平均水平(參表七)。留京進士多數授各部學習主事，但須核計考察，合格者方有機會補缺。分發地方的進士，大都為即選知縣，俗稱「榜下縣」，亦稱「老虎班」，到省即補缺。⁵⁸他們名義上雖為「即用知縣」，但仍須長期候任以補實缺，如順天府尹蔣琦齡(1816-1875)所奏稱「各省即用知縣，不但無補缺之望，幾無委署之期，至有以得科

⁵⁷ 《清史稿》，卷一百八〈選舉三〉，頁3165。

⁵⁸ 劉兆瓚：《清代科舉》，頁72。

名為悔者」。⁵⁹從這兩榜進士的朝考授職情況可以看出，在晚清仕途擁擠、人浮於事（卻又應事乏人）的情況下，即便獲得科舉體制下最高出身，並取得任官資格的進士，絕大多數都不能在及第後立即得到實缺。兩科相較，癸卯科進士有59.04%（一百八十六人）朝考後授予京職，而甲辰科授京職人數比率增至66.54%（一百八十一人）。這些留京進士，此後大多進入政府為新科進士再教育專設的進士館肄業，修習近代法政之學。後因科舉廢除，進士館生源不濟而關閉，未及畢業者大多派往日本法政大學法政速成科留學，歸國後再考試授職，但仍多為候補。這批較早接受近代系統法政教育的傳統文化精英，在民初政治、法律、教育等領域發揮了舉足輕重的作用。⁶⁰

結語

科考改制從經史八股到政藝策論的轉變，是晚清政府應對時局的回應，亦是重新檢討傳統選官制度的結果。當然，策論並非新奇之物，它本為產生最早、沿用最久的正式考試文體，⁶¹不過在明清科場中被程式固定、為文困難但方便評核的八股文所掩蓋。明清鄉、會兩試雖一直包括五道經史時務策題，但由於置諸末場而不受考官和考生重視。⁶²晚清改革科制，力圖達成「科舉與學堂合一」的目標，因此在文體形式上恢復策論的地位，廢止八股，以期考生能擺脫文體束縛，自由發揮。此外，對考試場次和內容進行「經史易位」，第一場考中國政治史事論五篇，第二場試外國政治藝學策五道，第三場考四書義兩篇、五經義一篇。要之，其本意為在不廢除科舉制度的前提下進行改革，希望藉此策勵士子講求實學，以助晚清新政。但如時論所言，此次改制的問題在於：「一在求之太備。既欲其通知本國古今政治及史事，又欲其通知各國政治藝術各專門之學，又欲其通知《四書》、《五經》大義。夫此數者，在昔人專精一門已屬不易，今乃欲其無所不通，儲之於平日，以待試官之發問，天下果有其人耶？一在責之太驟。科舉改章之事，自降旨通行後，至今不滿一年。當未改章之前，其留心中外古今時務者，誠不乏其人，然欲使一省之中應試之士子，皆足副其選，則固難言之也。今期以極備之學，有責以極促之限，此即有絕人之姿

⁵⁹ 《清史稿》，卷一百十〈選舉五〉，頁3213。

⁶⁰ 有關癸卯、甲辰兩科進士清末民初經歷的分析及考述，詳參李林：〈晚清進士的考選與教育——以進士館為中心的研究（1898–1911）〉（香港：香港中文大學碩士論文，2011年），頁154–81、187–210。

⁶¹ 關於策論這一考試文體的特徵及演變，詳參吳承學：《中國古代文體形態研究》（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44–64。

⁶² 關於中國歷代科考各場考試內容之演變，詳參Elman, *A Cultural History of Civil Examination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p. 729–37。

稟、有一目十行之精力、一覽不忘之記性，尚恐其不能將各書讀盡，況其下焉者乎？職是之故，士子既無此精力，又無此閒暇，則自不得不廣購各書以供場中之襲取。是則考試所得之人材，直剽竊而已矣。謂可得真材實學，誰其信之夫？」⁶³

癸卯、甲辰兩科會試第二場涉及西學的策題，程度都較淺。若兩科相較，試題難度有遞增之勢。此外，策題本身有較強的引導性，題面中也給出很多答題條件、背景知識以便考生能引申作答，亦可帶書翻檢。儘管如此，兩科會試反映出士子對西學知識的掌握，尚屬皮毛。而經史八股出身的考官在考校西學策論時，也需大量調集新學書籍以資參考。考官閱卷，所持准衡也無非「聖賢矩矱」及「中體西用」。廢八股考策論，其實增加了考官的閱卷負擔。因此，兩科會試未能避免明清科場中重首場的積習，即第一場中國政治史事論成為最終權衡的主要參考。⁶⁴故場中判卷評語乃至榜上最終排名，多不能如實反映考生的水平和應得的評價。

晚清科舉改制，走的是「舊瓶裝新酒」之路，近乎梁啟超(1873–1929)議改科舉「三策」中的下策。⁶⁵改制所遭遇的困境，來自考官、考生、時勢諸方面。晚清政府試圖通過考試政藝策論，從形式到內容上對科舉制度進行整改，其大致方向不錯；但由於改革伊始，考官與士子受傳統經史八股積習影響太深，使這兩科會試幾近淪為考生照書作答、考官據書考校的文字遊戲，所以袁世凱(1859–1916)等奏請遞減科舉時稱：

學校之程期有定，必累年而後成材；科舉之詭弊相仍，可僥倖而期獲售。雖廢去八股試帖，改試策論經義，然文字終憑一日之長，空言究非實誼可比。設有年少薄植之輩，未嘗學問，小有聰明，或汨濫繙譯之新書，或涉獵遠近之報紙，亦能侈口而談經濟，挾策以干功名。而宿學者儒，皓首窮經、篤守舊說者，反不能與之角勝，坐視其速化以去。人見其得之之易矣，群相率為剽竊抄襲之學，而不肯身入學堂。⁶⁶

⁶³ 〈論科舉改革之未善〉，載《中外日報》，1902年8月30日。轉引自章清：〈「策問」與科舉體制下對「西學」的接引〉，頁69–70。

⁶⁴ Elman則認為，1902年會試(疑誤，當為1903年)考官評判三場試題的優先順序，並沒有隨著考試場次的變革而相應變化，其先後次序依次為(一)四書五經義；(二)中國政治史事論；(三)外國政治藝學策。見Elman, *A Cultural History of Civil Examination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 597。

⁶⁵ 梁啟超認為科舉為「法之最善者」，但主張必須將科舉合於學校。為此梁氏提出變科三策：上策為「遠法三代，近採泰西，合科舉於學校」；中策為「用漢、唐之法，多設諸科，與今日帖括一科並行」；下策為「一仍今日取士之法，而略變其取士之具」。見梁啟超：《飲冰室文集》(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0年)，第1冊，〈變法通議·論科舉〉，頁21–31。

⁶⁶ 朱壽朋(編)、張靜廬等(校點)：《光緒朝東華錄》(北京：中華書局，1958年)，第5冊，頁12。

時論中有更偏激者，稱「夫凡宣之於口，筆之於書，皆空言也，何獨取士為然？」⁶⁷晚清危局使朝野官紳對科舉的態度越益激進，合力促成該制度從局部改革改變為十年緩停，最後驟然停廢。不過，由於新的替代體制未能及時建立及過渡，使1905年廢科顯得頗為倉促，故立停科舉並非「瓜熟蒂落的自然進程」。⁶⁸而這一選官制度崩解後，新的育才掄才制度未能及時建立，引致諸多問題，對此前人論述已多，此不贅。⁶⁹

中國傳統選士的根本問題，在其考試內容，即傳統士子所接受的解經誦史教育和吟詩作對訓練，對處理具體政務實際裨益甚少。尤其在晚清新政中，新興事務層出不窮，更加挑戰傳統士紳的學識和能力。在此種情況下，將考試形式由八股改為策論，使考生自由發揮；同時在內容上淡化經史，突出切近實用的西學，在大致維持舊有體制的前提下改革選官制度，在當時而言不失為穩健之策。問題在於，晚清政府無論從籠絡人心，還是穩定時局，抑或重振權威的角度考量，都不能將進士這一傳統文化精英群體棄之不用，但也不可照單全收，因為他們的舊有學識能力在處理新興政務時日益捉襟見肘。而新政展開，需才孔亟，政府須盡快對這些傳統文化型官僚進行再教育，俾其掌握法律、政治、經濟、外交方面的知識，以佐新政，成為晚清政府迫在眉睫的要務。驟然由經史八股改試政藝策論，並沒有解決科舉考試「學非所用、用非所學」這一根本矛盾。因之，這套延續了千餘年的選官制度，不得不在這場並不成功的最後變革之後，淡出歷史舞台。

⁶⁷ 郭文徹、肖艇：〈科舉學堂合一議〉，載《南洋七日報》，第十期。

⁶⁸ 關曉紅：〈議修京師貢院與科舉制的終結〉，《近代史研究》2009年第4期，頁91。

⁶⁹ 如余英時：〈試說科舉在中國史上的功能與意義〉，《二十一世紀》2005年10月號，頁4-18；羅志田：〈科舉制的廢除與四民社會的解體——一個內地鄉紳眼中的近代社會變遷〉，《清華學報》新第25卷第4期（1994年12月），頁345-69；何懷宏：《選舉社會及其終結：秦漢至晚清歷史的一種社會學闡釋》（北京：三聯書店，1998年）。

From the Eight-legged Essay to the Critical Discourse on Western Learning: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Metropolitan Examinations in 1903 and 1904

(Abstract)

Li Lin

With the commencement of the late Qing Reform in the early twentieth century, the government gradually realized and admitted that the *jinshi* 進士 who were selected through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civil examination system were actually unqualified to handle the newly emerging political, economic, and diplomatic affairs in the country. As a result, the government introduced significant reforms to the civil examination system, which was eventually abolished in 1905.

In the Metropolitan Examinations of 1903 and 1904, the writing style of critical discourse was resumed as a replacement of the traditional eight-legged essay. Meanwhile, Western learning, especially in political science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was introduced into the examinations. However, the reforms were unsuccessful not only because of the lack of Western learning among the candidates and the examiners, but also because of the powerful influence of the traditional examination system.

For the late Qing government, it was a dilemma in that the government had no other alternatives but continuing to appoint *jinshi* as officials, albeit their inability to deal with current affairs. As a new system for training and selecting officials was yet to be established, it became critically urgent for the Qing court to provide the newly admitted *jinshi* with additional training in modern legal, political, economic, and diplomatic matters.

關鍵詞：進士 癸卯、甲辰科會試 八股文 策論 西學 再教育

Keywords: *jinshi*, Metropolitan Examinations of 1903 and 1904, eight-legged essay, critical discourse, Western learning, re-education